**关于调整部分强制性产品认证依据标准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国家认监委关于调整部分强制性产品认证依据标准的通知》（国认证[2017]46号）以及《关于《水泥包装袋》等1077项强制性国家标准转化为推荐性国家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2017年第7号公告），部分强制性产品认证依据的国家标准由强制性转化为推荐性。据此要求，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对于强制性产品认证过程中有关标准调整要求通知如下：

一、即日起，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涉及的相关标准由强制性转化为推荐性，涉及的标准代号由GB改为GB/T,标准顺序号和年代号不变。

二、对于已依据转换前的国家标准颁发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可采用自然过渡的方式，在证书到期换证或变更时换发标准转化后的证书。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二日

附录一：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强制性产品认证中涉及的相关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准号 | 中文名称 | 转化后标准号 |
| 1 | GB 9254-2008 | 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量方法 | GB/T 9254-2008 |
| 2 | GB 13837-2012 | 声音和电视广播接收机及有关设备 无线电骚扰特性 限值和测量方法 | GB/T 13837-2012 |